

# 會訊

香港基督教循道衛理聯合教會  
The Methodist Church, Hong Kong



2019年3-4月號 第362期

## 「一面聽， 一面問」

### 同性戀講座系列總結

同是上帝家裏的人

祝福灣仔大行動

兒童食堂與日本教會



# 愛主心、牧養情

循道衛理聯合教會・會訊 | 2019年3-4月 | 第362期

|       |                                           |       |
|-------|-------------------------------------------|-------|
| 編輯室   | 「一面聽，一面問」同性戀講座系列總結                        | 3     |
|       | 問卷調查                                      | 4-10  |
| 每期特寫  | 參加者分享                                     | 11-14 |
|       | 總結                                        | 15    |
| 會長的話  | 同是上帝家裏的人                                  | 16-18 |
| 為我家祈禱 | 亞斯理堂                                      | 19    |
|       | 北角衛理堂                                     | 20    |
| 會長行蹤  | 二〇一九年六及七月                                 | 20    |
| 社關點滴  | 祝福灣仔大行動                                   | 21    |
| 海宣點滴  | 兒童食堂與日本教會                                 | 22    |
| 榮譽讀者  | 徵求榮譽讀者                                    | 23    |
| 本會消息  | 「荊火」特備節目<br>第一擊「攻防箭」<br>第二擊「荊火相傳——20週年慶典」 | 24    |



文章除特別聲明外，作者文責自負，立論不代表本刊。

督印人：林崇智牧師

編輯委員：李炳光牧師 劉建良牧師

總編輯：吳思源

謝志宏牧師 李少媚牧師

執行編輯：徐瑞華

楊慧兒 潘信超 王建芬

設計：胡志廣

蘇永權 鄧清麟

承印：超象設計有限公司

總議會辦事處：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71號衛斯理大樓14樓

電話：2528 0186

傳真：2866 1879 / 2861 17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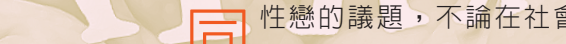
電郵：lit@methodist.org.hk

網址：www.methodist.org.hk



# 「一面聽，一面問」

## 同性戀講座系列總結



**同**性戀的議題，不論在社會或教會，都極具爭議性以至帶來撕裂。

讓我們從以下的角度思考。

假設有一天，家中一位才十來廿歲的兒女突然告訴你：「爸爸，我發現自己是同性戀者，對異性毫無興趣，這事我藏在心裏已好幾年，不敢告訴你，但紙包不住火，今日我還是向你坦白道出。」

這時候，你會如何回應？

我想我會緊緊抱着孩子，說：「親愛的孩子，很欣賞你的坦白，爸爸不會和你討論同性戀對錯的問題，只是很想你知道，這條路並不容易走，但爸爸媽媽永遠站在你身邊。在我們心中，你永遠是我們最愛孩子。」

同性戀或不同性傾向有錯綜複雜的原因，社會和教會亦可從不同角度去解讀甚至作出判斷，但同性戀者也是我們身邊的人、我們的弟兄姊妹，這關係從不因他／她們有不同的性傾向而改變。

**吳思源**  
總編輯

補遺：上期主題文章「本會生命教育的理念與實踐框架：與宗教教育、品德教育、價值教育和正向教育的異同」作者為循道衛理優質生命教育中心總監盧龍光牧師，特此補遺。

## 榮譽讀者

**為**提升會友對閱讀本會出版書籍的興趣，及讓大家在支持本會出版事工上有份參與，文字事工委員會推出《會訊》「榮譽讀者」計劃：凡捐獻港幣五百元或以上者，皆可於未來一年成為《會訊》的「榮譽讀者」。以下為二〇一九年三至五月份捐獻五百元或以上「榮譽讀者」之芳名。謹此致謝！

**禰麗影女士（香港堂）**

**陳倩儀女士（九龍堂）**

有興趣之人士亦可到 [www.methodist.org.hk/main\\_monthlydoc.asp](http://www.methodist.org.hk/main_monthlydoc.asp) 下載報名表格；如有垂詢，請致電 2528 0186 / 3725 4527 聯絡總議會辦事處徐瑞華女士。





# 「一面聽，一面問」

## （一）問卷調查

按本會「一面聽，一面問」同性戀講座系列籌備小組（以下簡稱「小組」）所定之行事計劃，小組於講座結束後不久，進行了一項問卷（參頁9-10 附錄一）調查，探討講座參加者對同性戀各議題的看法和態度。

問卷主要由兩部分組成。第一部分收集答卷者的背景資料；第二部分採用了Mary E. Kite and Kay Deaux 於1986年研製的量表，在加上幾條小組欲知的問題，以量度答卷者對同性戀的看法和態度。

問卷於2018年6至7 月派發，一共發出了896份（印刷版：318；電子版：578），最後收回200份有效問卷（印刷版：59；電子版：141），回卷率為22.3%。所回收的問卷，小組以 IBM® SPSS® version 25 進行分析。因篇幅所限，現綜合簡報，重點如下——

### A. 樣本的背景資料：

1. 年齡：15-24歲8.2%；25-44歲29.6%；45-64歲57.1%；65歲或以上5.1%。平均年齡是46.5歲，中位數是49歲（即，大概一半答卷者是49歲以上，一半是49歲以下）。答卷者當中，最年輕者17歲，最年長者82歲。
2. 性別：男佔34.5%，女則65.5%。這比例與香港教會的會眾性別比例相若（按教會更新運動2014年教會普查，男女會眾百分比為37.9% 和 62.1%）。
3. 婚姻狀況：超過一半的答卷者是已婚的。從未結婚者37%、已婚者55%、離婚 / 分居者5%、喪偶者2.5%、其他則 0.5%。
4. 子女數目：接近八成（76.1%）的答卷者是沒有21歲或以下的子女。已婚或曾已婚者有21歲或以下的子女者，36.8%。
5. 信主多久：答卷者的平均信齡是26.4年，中位數是27年。這顯示，整體而言，答卷者的信齡是不短的。答卷者當中，信齡最短是一年，最長者67年。
6. 洗禮與否：絕大部分（94%）答卷者已經洗禮。洗禮的平均年期是23年。
7. 本會會友與否：大部分（83.9%）答卷者是本會會友。在本會聚會的年期平均有21.1年，而其中大概一半人在本會聚會達18年以上。
8. 參與教會的狀況——從三方面量度，大部分答卷者是活躍參與教會的：
  - a. 以參與崇拜次數來量度，超過一半的答卷者是活躍參與教會的。在答卷當時計過去一個月內，參與主日崇拜的次數四次或以上者，達75.6%。

# 同性戀講座系列總結

同性戀講座系列籌備小組

- b. 以參與堂會團契或小組或主日學或定期的祈禱會來量度，大部分答卷者是活躍參與教會的。70.5% 經常參與，15.5% 間中參與。
  - c. 以是否有崗位事奉來量度，大部分答卷者是活躍參與教會的。86.4% 答卷者有參與崗位事奉。
9. 參加講座系列的情況：
- a. 全到七次講座的答卷者，有15.7%；六次或以上的，有33.5%；接近一半（45.2%）答卷者出席了五次或以上。僅出席一次者，有12.2%。
  - b. 答卷者出席歷次講座的百分比，從高至低如下——專題：「先天？後天？」74.1%、專題：「第一身經歷」67%、專題：「聖經有話兒」58.9%、專題：「立法的矛盾」56.9%、專題：「神學多面睇」56.3%、專題：「跨時空探索」48.2%、專題：「有跡可循」43.1%。
10. 答卷者是否有同性戀朋友／同學／同事／親戚：58.6% 答卷者有。如果加上「懷疑有，但無法確定」，則有71.7%。這顯示大概六到七成的答卷者有同性戀朋友／同學／同事／親戚。

## B. 樣本對同性戀的看法和態度

1. 問卷最末一條問題當中由“a”至“u”21題，如前所述，是採自 Kite and Deaux 於1986年研製的量表。這量表量度答卷者對同性戀的看法和態度。量表的劃界分數（cut-off score）是63分（理論上最低21分，最高105分）。這即是說，高於63分者，對同性戀的看法和態度，是相對正面的（所謂「正面」，包括諸如認為同性戀者就如一般人一樣、接納並會與同性戀者交往、對同性戀抱開放態度等），低於63分者，則對同性戀的看法和態度，是相對負面的（例如，介意與同性戀者交往、認為同性戀者是不正常的、認為同性戀者是危險的等）。本樣本整體所得的平均分為72.7分，中位數是72分。這意味着一種相對正面的看法和態度。
2. 問卷最末一條問題當中由“a”至“z”26題，正面與負面的百分比分佈如下（排列次序由「高」正面到「低」正面）。值得注意的是：(i) 對a, b, j 題的態度，是比較一面倒「正面」的；比較一面倒「負面」的，就似乎沒有；(ii) 「正」「負」雙方有相差不少於10%的百分率（i.e., 兩者相差少於10%），有f, y, k, q, l。這可能意味在這些議題上，分歧比較明顯；(iii) 對「我不接受同性婚姻」這句子，表達不同意者有11.1%，表達非常不同意的有9%。雖然我們沒有其他樣本的數據作比較，但有1/5人對同性婚姻沒有抱持不接受態度（當然這不等如接受），這值得進一步研究；(iv) 有49.5% 答卷者表示同意或非常同意「聖經教導我們不該支持同性戀」。

| 句子                                              | 傾向<br>正面<br>態度<br>(%) | 中立<br>(%) | 傾向<br>負面<br>態度<br>(%) |
|-------------------------------------------------|-----------------------|-----------|-----------------------|
| a. 我不會介意與同性戀者交朋友。                               | 87.5                  | 10        | 2.5                   |
| j. 同性戀者應該與社會保持一定的隔離（例如獨立住房、限制就業）。*              | 87.5                  | 9.5       | 3                     |
| b. 當發現某藝術家是同性戀者時，這不會影響我對他/她的作品的欣賞。              | 81.5                  | 12        | 6.5                   |
| w. 教會接納同性戀者到教會與否，不應該跟同性戀者是否願意改變其性傾向有關。          | 76.4                  | 12        | 11.6                  |
| t. 如果我知道某人是同性戀者，我還是會繼續和該人展開友誼。                  | 73                    | 21.5      | 5.5                   |
| e. 同性戀是一種精神疾病。*                                 | 72.4                  | 16.5      | 11.1                  |
| p. 同性戀者應該被強制接受心理治療。*                            | 71.5                  | 21        | 7.5                   |
| c. 我盡可能不會和同性戀者交往。*                              | 71                    | 16.5      | 12.5                  |
| i. 相比起異性戀者，同性戀者更有可能犯下不正常的性行為，如猥褻兒童、強姦和窺視症（偷窺）。* | 70                    | 16        | 14                    |
| r. 我不會因為某組織有同性戀成員而拒絕加入該組織。                      | 67                    | 20.5      | 12.5                  |
| g. 同性戀者是不喜歡異性的。*                                | 66.8                  | 22.1      | 11.1                  |
| o. 如果我的上司是位同性戀者，我不會介意。                          | 65                    | 21.5      | 13.5                  |
| x. 如果教會接受同性戀者洗禮加入教會，我會懷疑教會的道德價值判斷。*             | 55.5                  | 22        | 22.5                  |
| d. 如果我發現我的室友是同性戀者，我會另覓地方居住。*                    | 54.5                  | 24        | 21.5                  |
| f. 若我的孩子有一個同性戀的老師，我不會擔心。                        | 41.7                  | 25.6      | 32.7                  |
| y. 不應禁止同性戀信徒在教會擔當領導性事奉崗位。                       | 40.9                  | 26.3      | 32.8                  |
| k. 同性戀者在公共場合手牽著手，或表達親密感情，是令人作嘔的。*               | 37                    | 33        | 30                    |
| q. 倘若我們的社會越來越多人接受同性戀，會助長道德的惡化。*                 | 36.9                  | 27.2      | 35.9                  |
| l. 同性之間的愛情與異性之間的愛情是很不同的。*                       | 35.7                  | 26.6      | 37.7                  |
| n. 我覺得同性戀並不是罪惡。                                 | 28.6                  | 29.2      | 42.2                  |
| h. 我真的不認為同性性行為的思想是噁心的。                          | 26.5                  | 31.5      | 42                    |
| s. 我會在選舉公職人員中投票給同性戀者。                           | 26.3                  | 37.3      | 36.4                  |
| v. 聖經教導我們不該支持同性戀。*                              | 26.3                  | 24.2      | 49.5                  |
| u. 如果我是父母，我可以接受我的兒子或女兒是同性戀者。                    | 26.1                  | 33.7      | 40.2                  |
| z. 我不接受同性婚姻。*                                   | 20.1                  | 17.6      | 62.3                  |
| m. 我認為同性戀運動是一件好事。                               | 17.2                  | 25.2      | 57.6                  |

（\* c, d, e, g, i, j, k l, p, q, x v, z 各題，是以負態言詞 / 涵義寫成的句子。當進行數據分析前，按常用程序，答案是經反向重新編碼 (recode) 才進行計分的。）

## C. 雙變項分析 (bivariate analysis)

本研究把幾乎每一題目與所有題目進行了相關度 (correlation) 分析，所用的統計學方法主要是 Pearson Correlation。以下只匯報一些在統計學上值得留意的發現 (i.e., 統計顯著性  $p \leq 0.05$ ，和相關系數  $\geq 0.2$ )。

本研究採納 J. D. Evans 於 1996 年建議對  $r$  值的詮釋標準，即：0.00-0.19「相關度非常弱」、0.20-0.39「相關度弱」、0.40-0.59「中度相關度」、0.60-0.79「相關度強」、0.80-1.0「相關度非常強」。發現如下：

### 1. 與「正面看法與態度」相關的因素：

- a. 已洗禮的答卷者，比較傾向不同意「我盡可能不會和同性戀者交往」( $r = 0.21$ )
- b. 有參與崗位事奉者
  - i. 傾向不相信「同性戀者是不喜歡異性的」( $r = 0.227$ )
  - ii. 傾向同意「不應禁止同性戀信徒在教會擔當領導性事奉崗位」( $r = 0.231$ )
- c. 在朋友 / 同學 / 同事 / 親戚中，有同性戀者的答卷者，
  - i. 傾向「不會介意與同性戀者交朋友」( $r = 0.392$ )
  - ii. 傾向「當發現某藝術家是同性戀者時，不會影響對他 / 她的作品的欣賞」( $r = 0.21$ )
  - iii. 傾向不會「盡可能不會和同性戀者交往」( $r = 0.214$ )
  - iv. 傾向「真的不認為同性性行為的思想是噁心的」( $r = 0.232$ )
  - v. 傾向不認為「同性戀者應該與社會保持一定的隔離（例如獨立住房、限就業）」( $r = 0.206$ )
  - vi. 傾向「不介意上司是位同性戀者」( $r = 0.242$ )
  - vii. 傾向不同意「同性戀者應該被強制接受心理治療」( $r = 0.264$ )
  - viii. 傾向「不會因為某組織有同性戀成員而拒絕加入該組織」( $r = 0.263$ )
  - ix. 傾向「如果知道某人是同性戀者，還是會繼續和該人展開友」( $r = 0.349$ )
  - x. 傾向對同性戀者的看法和態度較正面（以 Kite & Deaux 量表來量度）( $r = 0.279$ )

### 2. 與「負面看法與態度」相關的因素：

- a. 年紀越大，對同性戀者的看法和態度越傾向負面（以 Kite & Deaux 量表來量度）( $r = 0.28$ )
- b. 曾經或現在是已婚者，
  - i. 越傾向「如果發現室友是同性戀者，會另覓地方居住」( $r = 0.216$ )
  - ii. 越傾向同意「同性戀者在公共場合手牽著手，或表達親密感情，是令人作嘔的」( $r = 0.249$ )
- c. 有越多 21 歲或以下的兒子數目的答卷者，越同意「同性戀者應該與社會保持一定的隔離（例如獨立住房、限制就業）」( $r = 0.246$ )
- d. 有越多 21 歲或以下的子女數目的答卷者，越同意「同性戀者應該與社會保持一定的隔離（例如獨立住房、限制就業）」( $r = 0.227$ )
- e. 洗禮越久者，越「不接受同性婚姻」( $r = 0.232$ )
- f. 越經常出席團契或小組或主日學或定期的祈禱會，
  - i. 越傾向不同意「當發現某藝術家是同性戀者時，這不會影響我對他 / 她的作品的欣賞」( $r = 0.207$ )

- ii. 越傾向同意「如果我發現我的室友是同性戀者，我會另覓地方居住」 ( $r = 0.2$ )
- iii. 越傾向同意「倘若我們的社會越來越多人接受同性戀，會助長道德的惡化」 ( $r = 0.215$ )
- iv. 越傾向「不接受同性婚姻」 ( $r = 0.203$ )
- g. 信主時的年紀越大，對同性戀者的看法和態度越傾向負面（以 Kite & Deaux 量表來量度） ( $r = 0.248$ )
- h. 開始在本會聚會時的年紀越大，對同性戀者的看法和態度越傾向負面（以 Kite & Deaux 量表來量度） ( $r = 0.319$ )

#### D. 多變項分析 (multivariate analysis)

本部分以「對同性戀者的看法和態度」（以 Kite & Deaux 量表來量度）為應變項 (dependent variable)，及以多個其他的變項為獨立變項 (independent variable)，來進行了多元線性回歸分析 (multiple linear regression analysis)，嘗試看看當同一時間考慮多個變項與「看法和態度」的關係時，這些因素會如何相關聯。結果如下：

- a. 有四個變項與「對同性戀者的看法和態度」相關：
  - i. 兩個因素與負面態度相關：（1）開始在本會聚會時的年紀越大者越負面 (standardized Beta value = -0.307)；（2）越經常出席團契或小組或主日學或定期的祈禱會者越負面 (standardized Beta value = -0.174)
  - ii. 兩個因素與正面態度相關：（1）在朋友 / 同學 / 同事 / 親戚中，有同性戀者的答卷者越正面 (standardized Beta value = 0.246)；（2）有參加第一次講座 (i.e., 題目為「第一身經歷」) 者，越正面 (standardized Beta value = 0.160)。
- b. 此方程式能解釋的變異量 (percentage of variance explained) 尚算不錯，有24.8%。而Durbin-Watson 值是接近2 (1.877)，顯示我們可信納這方程式。

#### E. 本研究同時進行了因子分析 (factor analysis) 的數據分析

因篇幅有限，和該統計學概念比較複雜，故在此不作匯報，有興趣者歡迎向小組查詢。





## 循道衛理聯合教會 「一面聽，一面問」同性戀講座系列 問卷調查

1. 出生年份：\_\_\_\_\_
2. 性別：☐ 男      ☐ 女
3. 婚姻狀況：☐ 從未結婚      ☐ 已婚      ☐ 同居      ☐ 離婚 / 分居      ☐ 喪偶  
☐ 其他（請註明）：\_\_\_\_\_
4. 你有 21 歲或以下的子女嗎？☐ 有（男\_\_\_\_\_ 個；女\_\_\_\_\_ 個）      ☐ 沒有
5. 信主年份：\_\_\_\_\_
6. 何年開始在本會聚會：\_\_\_\_\_
7. 是否已洗禮：☐ 否      ☐ 是（洗禮年份：\_\_\_\_\_）
8. 是否本會會友（即在本會接受洗禮或已轉會籍到本會）：☐ 否      ☐ 是
9. 在過去一個月內，你參與主日（或周六、五等）崇拜的次數是：\_\_\_\_\_ 次
10. 你有參與 貴堂會團契或小組或主日學或定期的祈禱會嗎？  
☐ 經常參與      ☐ 間中參與      ☐ 不經常參與      ☐ 沒有參與
11. 你在 貴堂會有參與崗位事奉嗎？☐ 有      ☐ 沒有
12. 你曾否出席本會舉辦的「一面聽，一面問」同性戀講座系列之以下分題講座（請以表示你有出席，可選多項）？  
☐ 第一身經歷（邀請同性戀者及同性戀者家人分享）  
☐ 先天？後天？（從心理、生理及醫學角度探討同性戀之成因）  
☐ 立法的矛盾（從法律角度探討同性平權等問題）  
☐ 跨時空探索（從中西文化與歷史過程探討同性戀之發展與趨勢）  
☐ 神學多面睇（從神學角度探討同性戀）  
☐ 聖經有話兒（從聖經與釋經角度探討同性戀）  
☐ 有跡可循（從英、美循道衛理宗及天主教之傳統探討同性戀）  
☐ 7次都沒有出席
13. 在你的朋友 / 同學 / 同事 / 親戚中，有同性戀者嗎？  
☐ 有      ☐ 懷疑有，但無法確定      ☐ 沒有



14.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以✓ 號表示你對下列句子的同意程度：

|    |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
| a. | 我不會介意與同性戀者交朋友。                              |      |    |    |     |       |
| b. | 當發現某藝術家是同性戀者時，這不會影響我對他/她的作品的欣賞。             |      |    |    |     |       |
| c. | 我盡可能不會和同性戀者交往。                              |      |    |    |     |       |
| d. | 如果我發現我的室友是同性戀者，我會另覓地方居住。                    |      |    |    |     |       |
| e. | 同性戀是一種精神疾病。                                 |      |    |    |     |       |
| f. | 若我的孩子有一個同性戀的老師，我不會擔心。                       |      |    |    |     |       |
| g. | 同性戀者是不喜歡異性的。                                |      |    |    |     |       |
| h. | 我真的不認為同性性行為的思想是噁心的。                         |      |    |    |     |       |
| i. | 相比起異性戀者，同性戀者更有可能犯下不正常的性行為，如猥褻兒童、強姦和窺視症（偷窺）。 |      |    |    |     |       |
| j. | 同性戀者應該與社會保持一定的隔離（例如獨立住房、限制就業）。              |      |    |    |     |       |
| k. | 同性戀者在公共場合手牽著手，或表達親密感情，是令人作嘔的。               |      |    |    |     |       |
| l. | 同性之間的愛情與異性之間的愛情是很不同的。                       |      |    |    |     |       |
| m. | 我認為同性戀運動是一件好事。                              |      |    |    |     |       |
| n. | 我覺得同性戀並不是罪惡。                                |      |    |    |     |       |
| o. | 如果我的上司是位同性戀者，我不會介意。                         |      |    |    |     |       |
| p. | 同性戀者應該被強制接受心理治療。                            |      |    |    |     |       |
| q. | 倘若我們的社會越來越多人接受同性戀，會助長道德的惡化。                 |      |    |    |     |       |
| r. | 我不會因為某組織有同性戀成員而拒絕加入該組織。                     |      |    |    |     |       |
| s. | 我會在選舉公職人員中投票給同性戀者。                          |      |    |    |     |       |
| t. | 如果我知道某人是同性戀者，我還是會繼續和該人展開友誼。                 |      |    |    |     |       |
| u. | 如果我是父母，我可以接受我的兒子或女兒是同性戀者。                   |      |    |    |     |       |
| v. | 聖經教導我們不該支持同性戀。                              |      |    |    |     |       |
| w. | 教會接納同性戀者到教會與否，不應該跟同性戀者是否願意改變其性傾向有關。         |      |    |    |     |       |
| x. | 如果教會接受同性戀者洗禮加入教會，我會懷疑教會的道德價值判斷。             |      |    |    |     |       |
| y. | 不應禁止同性戀信徒在教會擔當領導性事奉崗位。                      |      |    |    |     |       |
| z. | 我不接受同性婚姻。                                   |      |    |    |     |       |

完

## (二) 參加者的分享

**我**出席了同性戀講座系列的其中五講，大開耳聞，反思良多。

首先我很喜歡「一面聽、一面問」的講座主題，取自《路2：46》，少年耶穌在聖殿裏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樹立良好的榜樣，正確的態度。學習是互動的，尤其面對這麼爭議性的課題，更要有思考和發問的空間。

七個分題涵蓋相當廣泛，確有從不同觀點與角度探討同性戀，而不是灌輸一套信念。第一堂請來同性戀者及其家人以第一身分享，將整個討論落地，因為面對的是有血有肉的人，是我們的鄰舍。同性戀者無疑是社會上的小眾，若性取向是與生俱來的，誰有權柄判別同性戀是罪呢？

《聖經有話兒》兩位講者持着兩極的立場同台對話，趣味盎然，究竟那一方正確解經？我摸不着頭腦，正如最後一場的講者高佑思牧師（The Rev Ewing W. Carroll Jr.）說，“The Bible says”對於不同地方，不同年代的人都有截然不同的解讀。

暫且脫離聖經與神學，從醫學、歷史、法律等角度看同性戀又如何？似乎看法是正面多於負面，接納多於排斥，尤其近世代，平權的呼聲更大，同性戀者不該受到歧視，立法迫在眉睫。我反而擔心將來會否出現在法律下，我們必須支持同性戀。這是張達明先生所提出的警戒線。

諸如多位講者所言，我們對同性戀的理解，對同性戀者的接納，都與個人的成長與教導有關。早年，我曾有機會參與某個同志基督徒團體的活動，接觸那裡的弟兄姊妹，見到他們才華滿溢，對信仰追求認真，與大眾無異。我並不排拒同性戀者，但對於同性性行為及同性婚姻則仍有保留。

我十分認同趙崇明博士的分析，人類總有排斥「非我族類」的傾向。問題討論至今，難有甚麼結論。反而要關心的是教會如何與同性戀者同行？如何能彼此接納？成為羊圈內的一群。

十分欣賞本會牧師部為會友精心策劃這系列的講座，同性戀的爭議不能迴避，年青一代在課堂上質問同性戀何罪之有？他們情比金堅！更激進的同學已跑到彩虹遊行之列。成年一代的信徒，如何回應？如何正視這課題？值得深思。

**辛晴雯**  
禧恩堂

「誰會贏得這次的辯論？誰的理據更強？哪一位的演說更能抓住觀眾的心？」。同性戀系列講座進行期間，聽到了很多精彩的演講與交鋒，也見證了一些「對不上嘴」，讓人尷尬的時刻。當這個議題如此容易挑起我們的情緒，對話還是有可能的嗎？

從這個問題出發，我想起了兩個印象深刻的片段。

聽完「聖經有話兒」那一課，再與同場的友人談起，竟發現聽着同一場講座的我們，理解到的意思竟是如此不同。是我錯了還是友人錯了？經過一番討論之後，大家還是未有改變立場，但對話似乎還是難得地發生了。

再有一次，聽着另一課的討論，有一句說話讓我印象難忘。大意是這樣：「這是一趟我們一同探索未知的旅程」。我心裏認同，也引起我的反思。「誰會贏得這次的辯論？誰的理據更強？哪一位的演說更能抓住觀眾的心？」這些問題以外，我想到有一些對我而言更重要的東西：誰的「道」可以指示我們方向？可以帶來安慰？可以讓我們更理解愛？誰會與我們同行？

謝謝各位勇敢帶我們展開這趟旅程的講者與籌委們，希望天父同行在這趟旅程中，保守我們。✚

杜婷  
藍田堂





# 同性戀講座後感—— 一個持守傳統價值觀牧師的反省

劉建良牧師

**為**期三年的「同性戀講座」已經完結了一段時間，作為籌委、主持人及參加者，同時又是一個持守傳統價值觀的牧師，我所關注的是，從講座中所聽所感的有沒有讓我更明白基督信仰的真諦，可以在多變的世代，能多了解人心的變更及應如何尋索真理，抓緊真理。

在整個系列裏，籌委們一直形容這次是一個「信心／朝聖的旅程」（Pilgrimage of faith），表示我們承認自己在「同性戀與基督信仰」的課題上，仍有很多未知、未明及可探索的地方。故此，我願意與大家簡單分享我在旅程上的反省，也希望藉此與支持或反對的弟兄姊妹互勉，彼此提醒。

## 1. 上帝的形像失落了嗎？

每個人都是按上帝的形像（Imago Dei）受造（創一：26-27），人會因為他所犯的罪而失落上帝的形像嗎？不會！無論人犯了甚麼罪，他仍擁有上帝的形像，這是上帝的禮物，因此人比萬物有更高的位置和價值，有理性及創意，也有道德的觀念。而主耶穌來到世間是要拯救失喪的人，無論人犯了甚麼罪，可能是偷盜、貪婪，或在婚姻上不忠，或是犯了同性性行為的罪，人本身仍因有上帝的形像，雖為罪人，但不失尊貴的價值，仍有得到赦免的機會。人會墮落跌倒，但上帝的形像不會失落。若是這樣，我們在討論同性戀議題時，要謹記大家都擁有上帝的形像來相待，小心自己的說話和態度，不要貶低對方的價值，要彼此尊重。

## 2. 主接納罪人，基督徒不接納嗎？

作為一個持守傳統立場的牧師，毫無疑問，我接受聖經教導，認為同性戀行為是罪，是

上帝所不喜悅的行為。但我必須問：「我能明白支持同性平權的弟兄姊妹嗎？」在每次的講座後，我都會和參加者交談，問他們的感受及意見；每次都有人會表示支持同性戀平權。而在某次宣教同工退修營中，我看見一位同工為同性戀者受到歧視而落淚，心中也曾疑問為何他有這強烈的感受？尤其是當同性平權運動正值熾熱的時候，支持者的表達及氣勢，給人的感覺並不是那麼的「弱勢」，為何那位同工會有這樣的表達？對我來說，雖認為同性戀行為是罪，雖不認同他們所要求的平權目標，但當有人被欺壓，被歧視，就應該憐憫，與他們同行艱難的路，對他們的處境表示明白和理解（當然，他們未必接受你的同行。）這是主耶穌基督給我們的榜樣，祂沒有同意人去任意犯罪，但祂卻與罪人同行；祂沒有先要求罪人悔改才跟他們相交，而是一開始就接納、分享、關懷及支持。在同性戀的課題上，反對者太多時候作了審判者，而沒有以基督為榜樣，接納他們，這是錯誤，是自大和驕傲，我們豈不應該跟隨主的腳踪行嗎？

## 3. 我明白你，你明白我嗎？

這次的講座系列，支持和反對者都抱着不同的期望參與，但可能大家都想講員能代表自己去壓倒對方，拉對方到自己的陣營，指出對方「錯了」。這是過份的期望。我相信同性戀議題將會一直是教會以後不斷要探索的議題，因為無一方能輕易壓倒對方。而我們對不同意見者習慣了割席，只要立場不同，就難以坐下來對話，更難交心。其實，我們苦無機會處理我們的不同，講座不能，教會的會議不能，因為我們根本聽不進對方的聲音。唯有我們學習放下自我，祈求在靈裏看到對方，盡力維持在基督裏的關係，才能稍稍聽到對方的聲音，打開溝通之門。若一開始認

定是對立的，那麼甚麼也聽不進，也說不出有基督信仰味道的說話來。其實，縱然大家立場不同，但心中要謹記有明白對方的責任，絕對不應割席，而只能在基督裏守望，繼續相愛。

#### 4. 歧視？逆向歧視？兩者也應抵制！

同性戀課題難以處理的原因，不單因為大家立場不同，各走極端，而是牽涉「上帝」、「真理」及「自由」的課題。大家都認為自己有真理與自由在手中，以致難以接納對方的立場和意見。亦因此，對不願聆聽「真理」、藐視上帝的人產生負面的感受。同性戀者被反對者歧視、忽視；反對者也亦然。同性戀者因為與傳統基督教價值觀大相徑庭，反對者難以理解他們為何崇尚「得罪上帝的自由」，亦即「犯罪的自由」。況且，反對者亦不明白為何同性戀平權基督徒如何放棄傳統的價值觀，在甚麼情況下可以放棄道德的底線，而接受較開放的立場。這種疑惑與反對，容易給人歧視同性戀者的感覺。另一方面，同性戀運動支持者對反對者也不見得很好，只要對方稍為發表自己的立場，便會有一大群人圍堵，以說話攻擊之。這種情況，在網絡及不同媒體中不難見到。在外國，就有一些基督徒因發表不同意同性平權的言論，或不願意做一些象徵支持同性平權的服務而飽受「歧視」，被迫結束店鋪，甚至要面對法律訴訟。在「歧視」及「逆向歧視」的糾結下，我深深覺得各自需要深切的反省，我們一方面要小心不走入歧視的陷阱，同時也要堅持守護對方也有發言的權利，也有選擇自己信仰與道德立場的機會。

#### 5. 無盡的問題

最後，不得不提是很多非常重要的問題，仍有待兩方的基督徒去深思、反省和解決。首先，當然是聖經的教導，有誰去聽？假如聖經的真理在後現代（Postmodern）中變得相對，失去絕對真理的地位，哪聖經在其他的道德倫理、社會的課題上是否也失去應有的權威？講解聖經真理是以文化的角度去註譯，還是作為上帝的聖言來理解、來跟從？另一方面，在一個極為分化的議題上，支持與反對的基督徒可如何實踐基督的真理？我們如何活出愛、寬恕、復和、接納、關懷與真誠的牧養，成為基督美好的見證？教會處理不同意見的方式與世界無異嗎？是否選擇割席，詆毀對方就是最好的解決方法？還有，教會在社會中的見證，如何在這場激烈的爭辯中凸顯出來？教會應如何牧養同性戀信徒，也是當前的急務。而我們要緊記，反對或支持同性戀平權並不是教會最主要的責任，而是在眾多的信仰及社會議題中，教會仍要謹守傳揚福音及造就信徒的使命。

#### 6. 我的期望與禱告

請我們盡力表達自己的立場，但亦請記得要互相尊重！如果反對與贊成者有一道難以跨越的鴻溝，那請為對方好好地禱告，求主使我們減少冤仇，多接納對方作為弟兄姊妹的身分，尋求最大的共同點。而如何可以為當前的困局提出破格的出路，也應是我們衷心的祈禱。

我的禱告是：「上帝啊，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裏面有甚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詩一三九：23-24）

### (三) 同性戀講座系列總結

同性戀這個議題在過去的二、三十年，可說是基督教會中一個十分需要面對、卻又十分難以面對的課題，隨着社會對同性戀理解和看法的轉變，加上在釋經和神學上對同性戀出現越來越多的新進路，令教會中對同性戀持保守和開放兩個陣營的關係變得越來越緊張，歐美等地的多個教會經過多年激烈的爭辯仍無法找到共識，即使最終以投票決定教會的立場，亦難逃落敗的一方選擇拒絕執行、甚至脫離教會的結局。

循道衛理聯合教會（下稱本會）在過去跟其他大部分的香港教會一樣，對同性戀的議題並沒有太多的討論，直到2014年6月平機會推出有關立法禁止性傾向、性別認同及雙性人身份歧視的可行性研究，隨即牽起多個不同教會及機構的積極回應，本會牧師部亦開始了對同性戀議題的關注和討論，並發現在教會內，保守和開放兩個陣營的立場都十分鮮明，導致雙方都不太願意彼此聆聽和尊重，有見及此，本會牧師部決定與本會社會服務部社會事務關小組合辦一個有關同性戀的講座系列，並鼓勵本會宣教同工、領袖和會友參加，希望藉此能幫助大家對這課題先有一個較全面的認識，並建立一個更願意彼此聆聽和尊重的氣氛，以利我們日後繼續的討論和邁向更多的共識。

經過一連串的籌備和推動，一連七次的講座於2016年6月25日開始，並於2018年3月10日完成，之後籌備小組於4月的14和15日分別舉行了兩場分享會，除重溫了過去7次講座的重點外，更讓參加者能分享他們在其中的感受和回應，資料臚列於下表——

| 次數 | 題目     | 日期                     | 講員                | 內容                                | 人數  |
|----|--------|------------------------|-------------------|-----------------------------------|-----|
| 1  | 第一身經歷  | 25/6/2016              | 同性戀者及同性戀者家人       | 分享經歷和感受                           | 461 |
| 2  | 先天？後天？ | 8/10/2016              | 張曉靜女士及麥榮諾醫生       | 從心理、生理及醫學角度探討同性戀之成因               | 512 |
| 3  | 立法的爭議  | 10/12/2016             | 張達明先生及涂謹申議員       | 從法律角度探討同性戀此課題（包括探討性傾向歧視立法及同性婚姻立法） | 376 |
| 4  | 跨時空探索  | 25/3/2017              | 郭偉聯博士及黃慧貞博士       | 從中西文化與歷史過程探討同性戀之發展與趨勢             | 351 |
| 5  | 神學多面睇  | 30/9/2017              | 吳國傑博士及趙崇明博士       | 從歷史神學及系統神學之角度探討同性戀                | 323 |
| 6  | 聖經有話兒  | 9/12/2017              | 辛惠蘭博士及王珏博士        | 從聖經與釋經角度探討同性戀                     | 270 |
| 7  | 有跡可循   | 10/3/2018              | 范爾敦牧師、高佑恩牧師及夏志誠主教 | 從英美循道衛理宗及天主教之傳統探討同性戀              | 226 |
| 8  | 分享會    | 14/4/2018<br>15/4/2018 | 參加者               | 重溫七次講座之要點、分享及討論                   | 111 |

講座的詳細內容已上載於本會之網頁：<http://www.methodist.org.hk/homoseminars>

總結以上資料，本會是次同性戀的講座系列的確是史無前例的，就講座系列的籌備和設計、本會投入的資源、講員的質素、推動的力度及參與者的人數和反應而言，對我們實在是一個十分難能可貴的經驗。在此我們要再次向所有籌備小組成員、負責同工、講員、參加者致謝，同時亦有多謝本會香港堂借出地方及協助相關的安排。

最後，我們明白在同性戀這個課題上大家仍有不同的看法和立場，但經過這次講座系列之後，我們肯定本會對同性戀者的關愛和牧養的責任，同時亦肯定不同信徒對同性戀所持的不同立場都有其聖經、神學及其他的理據。因此，我們呼籲本會各會友繼續以開放和合一的胸懷、保持我們對真理的謙虛尋索、並努力與不同立場的人互相溝通，深信上主必會藉祂運行在我們之中的聖靈指引和帶領我們的前路。阿們！





# 同是上帝家裏的人

林崇智牧師

在李怡所著的《細味人生100篇》中，有一個以下的小故事。在世界第一位進行環繞地球航行的航海家麥哲倫遇難的地方——菲律賓馬克坦島北岸，豎立了一塊銅碑，碑的兩面分別刻了麥哲倫和殺害他的菲律賓酋長普拉普拉的事蹟。記載酋長的一面刻上他打退西班牙的入侵者，殺死他們的首領，由此普拉普拉成為擊退侵略者的民族英雄。記載麥哲倫一面的則寫上麥哲倫死於此地，他的船隻駛離宿霧港後返抵西班牙，第一次環球航行就這樣完成了，麥哲倫成為全世界首位實現環球航行的航海家。從一塊碑的兩面陳述，我們看到即使是同一件事，也可以有兩種（甚至多種）完全不同的評論，一切在乎所持的角度、立場和經歷。這故事也在告訴我們，在一個多元主義的社會，世上是沒有「絕對」的真理，即使科學定律也是如此。對同一個問題或事件，總會有另一種，甚或多種觀點存在，情況就如法國哲學家克羅齊所說：「一切歷史都是人按着自己的處境、需要和邏輯評價的」。

上帝所創造的是一個多姿多彩，各從其類，並不是一個單一或劃一的世界，每個生命都是上帝獨特的創造，我們不會要求狗像猴子般爬樹。基督所建立的教會也是一個多姿多彩的信仰群體，保羅以人的身體作比喻——有人是眼，有人是耳，也有人或是手或是腳。我們不要全身都是眼或全身都是耳，彼此的不同，能互相配搭補足，就能彰顯教會的豐富。多元主義已是多年來基督徒必需面對的問題，我們如何以合乎信仰、正面的態度看待與我們信仰理解、觀點、經驗和立場和我們有很大差異的人？也許我們會擔心，當我們以敞開、包容甚至接納的態度，看待與我們信仰立場分歧，甚或矛盾的人，是否會使我們堅持的真理相對化，失去了真理的絕對性？



我們也許可以從以下三個觀點來思考這些問題：

1. 我們要小心自己持守了愚昧的狹隘主義。這是一種可悲的偏執，很易令我們不願意相信在我們這個群體以外，上帝還會在其他群體中工作。我們是否願意相信上帝的靈也會將真理和亮光，啓示給那些與我們有截然不同信仰理解的人？這位在普世工作的上帝，看來不會狹窄的只在一群有相同理解的人當中工作。當我們真誠的確信我們的理解是「真理」，那麼我們便應該珍重和堅持我們所信的。但這份確信並不表示與我們有不一樣理解的人，就沒有上帝啓示和真理在他們當中。上帝沒有應許和限制祂的真理只給予某一群人，祂是絕對自由、不受限制的去啓示祂的真理。所以我們要謙卑地學習、尊重和接納，用心聆聽與我們不同，甚至對立的聲音。嘗試努力去分辨上帝的靈在別人的觀點與立場內所可能啓示的真理。
2. 我們對別人的開放和包容，是我們承認自己只是一個普通、連天使也比不上的受造物。我們的分析理解能力有許多瑕疵和限制，我們對事物的認知常受限於我們所掌握的資料、過往的經驗、所站的角度、所取的立場、我們的階層利益、無知和偏見等等因素，以致我們不可能全面和透徹地掌握上帝充滿隱藏成份的真理奧祕。所以在我們肯定自己所持守的信仰是真理時，我們要防止絕對化自己的觀點立場，失去一份受造物應有的謙卑，要除去驕傲自義，不要以為自己如同上帝般已掌握了全部和絕對的真理。承認上帝無限豐盛和我們的有限能力，使我們能以正確的態度，接納我們和他人彼此間的不同理解，是最自然不過的事。相信上帝藉着我們彼此間不同的領受和體會，能豐富我們對上帝豐盛真理的認識，補足我們偏狹的觀點，幫助我們更好地回應他人的訴求。故此我們要學習為彼此間的不同而感恩，並以此視為一個上主給我們另類成長機會。
3. 人與人對事物真誠的追尋，在理解和體會確會有極大差異，這是不爭的事實，但在信仰上，我們要知道最重要的不是「正確的信仰」（Orthodoxy），也就是符合基督教傳統所認為正統教義的觀點和意見，甚至也不是「正確的行為」（Orthopraxy），把信仰付諸行動，如濟貧扶弱，追求公平正義。這一切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三章說：「我若能說人間的方言，甚至天使的語言……我若有先知講道的能力，也明白各樣的奧祕，各樣的知識，而且有齊備的信心……我若能將所有的財產救濟窮人，又犧牲自己的身體讓人誇讚……」但只要我們生命中沒有愛，對那些在信仰理解和體會與我不一樣的人失去了仁愛的心，那麼我堅持的正確的信仰與正確的行為便失去生命意義。當我們不再用一個人的腦袋去評價一個人，而是用他的心，這個在信仰的理解和立場上與我完全不同的人，若他與我一樣：用真誠的愛去愛上帝和愛他的鄰舍；他的生命彰顯出我所渴望的真正的謙卑、溫柔、忍耐、仁愛、喜樂和平安；他也努力地順服上帝的旨意，對上帝的託付和使命，同樣地忠誠的委身；他每天都努力活出與上帝親密相愛的關係、蒙主喜悅；那麼我們是誰，竟可因着他與我們彼此間對信仰不同的理解和實踐而去評斷他們，排斥藐視這位基督也同樣為他獻上寶貴生命的弟兄姊妹？



基督的教會在歷史中多次遇上，甚至在一段長時間內，也未能達到一致共識的信仰理解，如五百年前的教會改革運動，天主教和基督新教數百年對因信稱義和救贖的紛爭。二百多年前西方社會的奴隸販賣和蓄奴制度，上世紀的靈恩運動和近代的同性戀議題，都令教會內部出現許多嚴重的互相批評攻擊、傷害和分裂。為着防止上世紀六十年代靈恩運動帶來教會進一步的傷害，一九七六年聯合衛理公會發表了一份指引，期望信徒能以一份「開放和仁愛」的精神來接待那些與我們在信仰理解和經驗上有重大差異的弟兄姊妹，並對「雙方」給予一些態度和行動上的建議。包括：

- a. 建議所有的牧者和信徒，學習開放和接納那些與我們信仰觀點和經驗不同的弟兄姊妹，持續不懈的將各種有關「靈恩」的討論、聚會、會議、人和事放在禱告中，持續地反省和思考。
- b. 建議有靈恩經驗的弟兄姊妹，主動地與那些與你相若和相異信仰理解和經驗的弟兄姊妹，建立深度和持續的友誼團契。在信仰群體中不要孤立和抽離自己，讓別人認識這經驗對你的信仰和生命的意義。保持事奉上的參與，讓別人看到你在生命和事奉上的美好見證。
- c. 建議那些沒有靈恩經驗的人，要努力認識聖靈的教義、信仰和經驗，嘗試親身的去認識、了解和接觸那些有靈恩經驗的弟兄姊妹，了解這經驗對他們的信仰和生命的意義。

教會和信徒的合一，不是頭腦上是否有相同理解的問題，而是測試我們在基督裏的愛，能否經得起考驗、能否包容彼此間的差異和分歧。我們的相愛合一是可以告訴世人，縱使我們彼此間是這麼不同，但在基督的大愛裏，我們可以互相扶持守望、一起禱告、一起崇拜、一起團契、一起事奉、一起傳福音、一起作見證，一起服侍鄰舍。這幅在基督裏的美麗圖畫，如以弗所書所說的：「基督使我們和睦，使雙方合而為一、折毀了中間隔絕的牆，以自己的身體終止了冤仇……為要使兩方藉着自己造成一個新人，成了和平……使雙方歸為一體與上帝和好了……這樣，我們彼此間不再是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上帝家裏的人了。」



**事** 源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中，香港有兩天的天氣特別寒冷，氣溫約只有七、八度，當時亞斯理堂堂主任王玉慈牧師發出邀請，有沒有姊妹在這兩天能回來為服務處的長者中心煲湯，讓長者們在寒冷的天氣下能享用一碗熱湯。

我們服侍的長者來自不同的背景，有獨居、行動不便和缺乏家人照顧，我和丈夫及一位姊妹，應王牧師的邀請下參與煲湯的服侍。大約過了二個月後，王牧師在某天的分享中，提及煲湯的服侍，鼓勵我們是否願意繼續煲湯的事奉，我心裏想丈夫和我都是退休一族，一個月一次的服侍應該可以承擔。但原來王牧師的意願是一星期煲一次湯水，好讓長者們在享用的湯水中能得着營養。當時，我心裏感覺有些困難，因為不知如何能邀請姊妹們來一起參與，因為她們多數是要上班，退休的又要照顧孫兒及家庭，那時候我懇切祈禱交托，求主幫助，感動和帶領一些姊妹們來參與。

感謝神！祂是垂聽禱告的主！在我努力的邀請下，有三位姊妹願意來幫助，這樣事情便解決了。哈利路亞！感謝主！我們在二〇一六年五月份開始，一星期一次預備愛心靚湯。同時，我們得到亞斯理社會服務處總幹事秦玉如姑娘在資源和人力上的鼎力支持和配合，讓三結合的事工能具體地實踐。



在長者午飯時，她們親切地握着我們的手：「辛苦你們了。」看見她們的微笑感謝，我們心裏多麼滿足和感動！其後，我們更主動地同王牧師分享，把湯水帶去探訪老人院、獨居的會友和葵涌邨的街坊，將耶穌的救恩與他們分享，祝福和關心他們，讓福音得以傳揚。還有在每年特別的時節，我們會加強材料預備湯水，並且「斬大舊」乸燒和雞，使長者感到在家中過節的喜樂和滿足。

這個事工已經開展三年了，回顧愛心湯水的事工，實在是感謝神！更加感謝團隊的委身參與。縱然有些姊妹因工作暫時離開事奉崗位，有時候又出現人手不足、團隊掉配和分工等問題，但感謝主！隔了一段時間後，已離開的姊妹們又再回歸，還增添新成員。上主有祂美好的安排和帶領，祂總會站在我們的身旁，我們倚靠祂學習毅力和堅持，現在愈來愈多姊妹來參與。在未來的日子中，我們盼望姊妹們能群策群力，同心合一和互相配搭一起事奉主，榮神益人！並將一切的榮耀頌讚歸於上帝，阿們！

羅應麗







## 北角衛理堂

## 重建北衛・重建生命

**白**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北角衛理堂六十週年堂慶感恩崇拜裏為原址重建／擴建的發展舉行出發禮。本堂積極探討堂址重建／擴建的意向。經過多次會議、退修會等，本堂在堂區議會、教友大會和總議會常務委員會、代表部大會中均大比數通過本堂原址清拆重建方案。

在二〇一七年一月立約主日起，本堂主日崇拜開始於旁邊炮台山循道衛理中學禮堂進行，同月堂會辦公室亦正式遷入炮台台北角城中心十六樓辦公。

在二〇一七年九月至十二月開展了教堂清拆工程。感謝主，年底本堂順利完成了清拆工作，預備進入地基平整階段。

在本堂探索堂址發展的早期，我們就首先開始了禱告的功夫。於二〇一四年七月開始，逢禮拜四早上七時正舉行「重建晨曦祈禱會」，到本年三月二十八日將會是舉行了第三百次。

我們深信這個重建之路正正是一個信心之旅。我們強調「重建北衛・重建生命」。重建不是單單指着建築物、不是單單計算着地方空間的尺寸多大、不是單單數算着現代化設備的更新多好、也不是着眼於我們新廈提升了我們的形象多高。

我們的重建異象，乃是要：

1. 重建我們每個人對主的信心，
2. 重建我們彼此間和牧區的同心，
3. 重建北角衛理堂的宣教使命，
4. 重建北角衛理堂服侍北角社區的委身心志。

簡祺標牧師

本專欄「為我家祈禱」每期邀請兩間堂會分享所面對之困難／感恩事項／堂會發展／代禱需要等，藉以增加弟兄姊妹對本會各堂之認識及加強循道衛理大家庭之情誼，期望弟兄姊妹一起為屬靈之家祈禱。

## 2019年6月

|      |                                                                     |
|------|---------------------------------------------------------------------|
| 2    | *參加「屈膝寶座前——循道衛理會全教會祈禱會<br>*「基督裏的良伴」結業慶典中擔任講員<br>*參加本會義務教士榮休暨受職及差遣典禮 |
| 4    | 主持會長與行政同工團契                                                         |
| 9-10 | 主持本會牧師候選人按立前退修營                                                     |
| 15   | 義務教士訓練課程擔任講員                                                        |
| 16   | 主持外派差遣員陳錦嬋女士按立為堂區會吏典禮                                               |
| 17   | 參與中文大學崇基學院校董會                                                       |
| 18   | 參與洪水橋宣教工作小組會議                                                       |
| 22   | 參與教會發展策略小組探訪澳門本會宣教與服務事工                                             |
| 23   | 主持黃德馨堂區會吏按立為堂區牧師典禮                                                  |
| 25   | 參與本會宣教同工會                                                           |
| 26   | 參與世界循道衛理宗華人教會聯會宗教教育委員會晚宴                                            |
| 27   | 參與世界循道衛理宗華人教會聯會第九屆青年領袖大會開幕禮並擔任講員                                    |
| 28   | 參與第九屆青年領袖大會歡迎晚宴暨文化之夜                                                |
| 30   | 參與本會信徒培訓部牧養伙伴表揚禮及差遣禮                                                |

## 2019年7月

|    |                                   |
|----|-----------------------------------|
| 2  | 主持會長與行政同工團契                       |
| 5  | 主持華英中學畢業禮                         |
| 7  | 主持李英偉會吏按立為屬管牧師暨張苑心女士及趙秀娟女士按立為會吏典禮 |
| 12 | 參與葵涌循道中學四十週年晚宴                    |
| 14 | 參與本會盟約門徒事工守約者聚會                   |
| 16 | 參與基督教協進會執行委員會會議                   |
| 19 | 參與油麻地循道衛理楊震幼兒學校畢業典禮               |
| 20 | 參與何文田循道衛理楊幼兒學校畢業典禮                |
| 21 | 主持吳進逢先生按立為堂區會吏典禮                  |





# 祝福灣仔大行動

吳麗君姑娘

循道衛理中心屬下循道衛理灣仔長者服務中心部門主任

本會香港堂自二〇一五年起，開展「祝福灣仔大行動」，感謝上帝讓循道衛理灣仔長者服務中心（以下簡稱「中心」）有幸參與其中，特別於探訪獨居長者活動當中，體現了服務與信仰結合之美好果效。

回想起三年多前，一班充滿熱誠的弟兄姊妹，懷着一個簡單的信念，期望透過探訪行動，將愛與關懷帶給灣仔區的獨居及隱蔽長者，於是相約中心職員開展訓練，由關懷社區開始，並埋身接觸區內之拾荒者。想不到肢體一呼百應，除了核心義工外，更有大批教友積極參與，以探訪獨居長者行動為例，每次參與之肢體多達70-100多位，由老到幼同心事奉，每組配對兩戶長者作定期關懷探訪，三年來探訪了五百多戶獨居及隱蔽長者。看到弟兄姊妹與長者建立了深厚的情誼，同時亦開啓了不少長者對基督信仰的認識，不一定只限於教會內，而是透過教友們具體的服侍，彰顯基督的愛。

二〇一八至二〇二〇年，香港堂一班肢體更願意委身為期二十個月的時間，與中心合作一個名為「生命全視線——給里一個家」計劃。肢體接受訓練後，配對了區內孤寡無依的長者，透過具體的關懷行動，實踐愛鄰如己，與無依的長者同行，於孤寡長者的生命中建構愛的故事，並期望帶給他們一個真正的家。

筆者感恩能夠參與在其中，看到上帝的國度及榮耀，藉着弟兄姊妹同心服侍得以彰顯，而本會之信仰與社會服務結合亦非紙上談兵，感謝上帝的美意親自成就，叫萬事互助效力，使愛祂的人得着益處。



探訪花絮



生命全視線義工與長者茶聚後合照



教會肢體與中心同工合照





# 兒童食堂與日本教會

林美恩

本會外派差遣員

日本的兒童貧窮問題長期處於嚴重水平，按二〇一五年日本厚生勞動省的數據顯示，每七名兒童便有一名兒童生活在貧窮線以下。日本的貧窮家庭甚少處於「沒有飯開、沒有屋住」的狀況，但孩子在富裕的日本社會中，無法像其他人一樣，跟家人一起吃飯、只有簡單的膳食、無法參加課外活動或補習班等狀況中成長，許多時都會出現中途輟學、情緒或各種健康問題。自二〇一二年起日本全國各地紛紛出現由不同慈善團體、義工組織、地區自治體或個人開辦的「兒童食堂」，以免費或低廉價格為兒童或一般社區人士提供膳食。

我事奉的神戶聖愛教會成立了「聖愛善鄰飯堂」義工組織，於去年五月起逢每月第二星期六中午舉行「兒童食堂」。感謝上主給我們很多供應，因為不少商戶捐贈食材，即使我們以兒童至高中生免費、大學生或以上三百日元的價錢（自助式任食！）營運，經濟上亦無所缺。我們由零開始，直至近來平均有三十名社區人士、家長、兒童、學生或義工們參加。去年十二月的聖誕版「聖愛善鄰飯堂」更有關西學院大學神學部的手鐘隊到訪及演出，吸引了五十七人參加。神戶聖愛教會每星期約有七十人出席崇拜，現時「聖愛善鄰飯堂」的規模，可以說是教會的大型外展事工，理應受重視和需要各人的參與。可是，日本教會的現實，往往跟香港人所想像的不一樣。

首先，神戶聖愛教會選擇成立獨立的「聖愛善鄰飯堂」義工組織負責營運，不把此項事工定性為教會事工。在普遍對宗教團體感抗拒的日本社會中，無疑這安排會較容易為人接受。同時，正因為這不是教會事工，非教友的人都可以成為義工。不過，亦正因為這不是教會事工，一向偏向保守內向的日本信徒，許多都不參與兒童食堂，以教會內部的事奉為先。



其次，日本教會群體面對嚴峻的人口老化問題，會友的平均年齡接近七十歲，試問有多少人可以有心有力去參與這外展事工？在這樣的狀態下，會友傾向以教會內部的事奉為先，沒有餘力承擔外展事工是正常的。

在缺乏人手的情況之下，我們不知道「聖愛善鄰飯堂」可以走多遠的路，求主引領，亦希望大家為此代禱。



# 徵求「榮譽讀者」

親愛的弟兄姊妹：

你有興趣步武會祖衛斯理約翰，做個愛讀書的人嗎？

為提升會友對閱讀本會出版書籍的興趣，及讓大家在支持本會出版事工上有份參與，文字事工委員會推出的《會訊》「榮譽讀者」計劃：凡捐獻港幣五百元或以上者，皆可於未來一年成為《會訊》的「榮譽讀者」，享有下述權利：

1. 免費獲贈一年內本會出版的所有新書（書籍會寄到府上）；
2. 免費出席文字事工委員會舉辦的閱讀座談會或茶座；
3. 芳名刊登在《會訊》上（捐獻後翌期所出版之《會訊》）。

現時文字事工委員會每年的出版經費超過一百萬元，除每月出版《會訊》，每年更出版新書若干冊。本人衷心期望弟兄姊妹能踴躍成為「榮譽讀者」；設若有五百人參加，我們即收到廿五萬元的奉獻，足夠出版十多本好書了。你的參與，有助於我們出版更多更好的書，請不要猶疑了，立即填寫參加表格，連同劃線支票寄回。

若有垂詢，逕向本人或總議會辦事處徐瑞華編輯查詢（電話：2528 0186 / 3725 4527；傳真：2866 1879或電郵lit@methodist.org.hk）。敬祝

安康

吳思源

文字事工委員會主席

## 「榮譽讀者」參加表格

請以正楷填寫

姓 名：（中）\_\_\_\_\_（英）\_\_\_\_\_

性 別：\_\_\_\_\_ 所屬堂會：\_\_\_\_\_

聯絡電話：（住）\_\_\_\_\_（手提／辦公室）\_\_\_\_\_

通訊地址：（中文）\_\_\_\_\_

電 郵：\_\_\_\_\_

參加者簽署：\_\_\_\_\_

請注意：

1. 支票請以「循道衛理聯合教會」（The Methodist Church, Hong Kong）名義抬頭，並加劃線；
2. 請將參加表格連同劃線支票寄交：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71號衛斯理大樓14樓 文字事工委員會收
3. 信封面請註明：參加「榮譽讀者」



# 「荊火」特備節目

## 第一擊「攻防箭」

想一試當鷹眼的滋味？約定你7月6日荊火全人集結，  
荊火20週年慶典前齊齊熱身！

日期：2019年7月6日（禮拜六）  
時間：下午2時30分至5時30分  
地點：本會將軍澳堂（新界將軍澳唐俊街15號）  
內容：認識「攻防箭」玩法及以分組形式進行活動。  
對象：歷屆荊火學生及工作人員  
費用：每位\$80（「荊火20」學生\$60）  
名額：120人（「荊火20」學生及工作人員優先）  
報名方法：掃描二維碼或瀏覽<https://bit.ly/2vZyLvK>網上報名



## 第二擊「荊火相傳——

回顧感恩・培靈復興・薪火相傳

## 20週年慶典」

日期：2019年7月6日（禮拜六）  
時間：下午7時至10時  
地點：本會將軍澳堂（新界將軍澳唐俊街15號）  
內容：敬拜、見證分享、歷年短片、信息分享、晚膳及頒獎典禮等  
對象：歷屆荊火學生及工作人員  
費用：每位\$120  
報名方法：掃描二維碼或瀏覽<https://bit.ly/30osDLV>網上報名



截止日期：2019年6月24日（禮拜一）

查詢請致電總議會辦事處聯絡

黎凱婷女士(3725 4533)或許曼芝女士(3725 4531)